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6月28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前5天，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本人。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于恩沅主持，会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陈志方先生为公司营销总监，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陈志方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刘燕、范宝学、杨文田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陈志方先生简历：

陈志方：男，汉族，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部副部长、部长；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2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除本人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